

江苏省进出口商会

江苏省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联盟

关于组织企业参加《海关“单一窗口”及 新法解读》培训的通知

各市、县（市）商务局、各商会会员及企业、外综服联盟成员及相关生产企业：

2018年6月海关总署发布了第60号、61号公告，修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修改了《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和进出境货物备案清单格式》，并于2018年8月1日实施。为了确保商会会员企业和其他进出口企业按照新的关检合一后的数据指标、填制栏目和申报规范向海关申报，有效执行新的进出口法规，我会联合江苏省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联盟特别邀请南京海关三位业务专家作《海关“单一窗口”及新法解读》培训。具体事项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18年8月16日 14:00-17:30（请提前签到）

二、培训地点

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50号国贸大厦33楼大会议室

三、主题内容

关检融合整合申报、最新法规解读及“单一窗口”申报

四、参训对象

各市、县（市）从事外经贸业务企业；江苏省进出口商会会员企业、江苏省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联盟的成员及相关生产企业。

五、培训议程

13:30-14:00 培训签到

14:00-14:10 商会领导发言

14:10-17:30 海关最新政策解读

（一） 关检融合整合申报项目及填制规范介绍

---南京海关综合统计处李玲科长

（二） 检验检疫单证电子化等贸易便利措施及新法规解读

--南京海关（原检验检疫）通关业务处薛卫兵科长

（三） “单一窗口”神吧系统操作及注意事项介绍

--南京海关数据分中心贾正鱼工程师

六、注意事项

天气炎热，注意路途安全。

七、报名方式及联系人

参会人员请于8月15日前将报名回执发送给商会会员培训部杨海宁或联盟秘书处邹珺。

联系方式：13584081079/1493437978@qq.com（杨海宁）

13809030979/zouj@samples.cn（邹珺）



附件：

参会回执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